



扬帆新材 300637

2018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50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angfan New Materials Co.,Ltd.



2018.0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丽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十部分“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扬帆新材、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扬帆控股	指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樊培仁、樊彬、杨美意
扬帆科技	指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寿尔福贸易	指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扬帆、江西仁明	指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为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扬帆	指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SFC	指	SFC CO.,LTD.公司，公司外方股东
新帆投资	指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益进凡投资	指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诚伦	指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东方富海I	指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东方富海II	指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领庆创投	指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汇涛创投	指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一通实业	指	杭州一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日本太阳油墨	指	全球最大印刷线路板阻焊油墨供应商，其中国子公司深圳永胜泰油墨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IGM Resins、IGM	指	荷兰知名特殊化学品跨国公司，在中国上海设有办事机构，收购了英力科技，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DKSH JAPAN K.K 或大昌华嘉	指	总部设于苏黎世的知名跨国公司，主营医药保健品及特色原料，瑞士上市公司，中文名大昌华嘉，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兴农药业	指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总部设在台湾，是台湾市场占有率最大的农药制造企业，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江苏广信	指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代码 300537），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深圳容大	指	深圳容大感光科技股份公司（股票代码 300576），其子公司惠州容大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
久日化学	指	天津久日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国内光引发剂供应商之一

巴斯夫、BASF	指	德国巴斯夫股份（BASF）公司，全球最大化工企业之一
日本住友精化	指	住友精化株式会社
北京英力	指	北京英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被 IGM Resins 收购，公司主要客户之一，与 IGM 销量合并计算
907	指	化学名称为 2-甲基-1-(4-甲硫基苯基)-2-吗啉-1-丙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184	指	化学名称为 1-羟基环己基苯基甲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TPO	指	化学名称为 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二苯基氧化磷的一种光引发剂
369	指	化学名称为 2-苯基苯-2-二甲基胺-1-(4-吗啉苄基)丁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ITX	指	化学名称为 2-异丙基硫杂蒽酮的一种光引发剂
PCB	指	印刷电路板或印制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RTO	指	蓄热式氧化炉。是一种高效有机废气治理设备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指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扬帆新材	股票代码	30063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扬帆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Yangfan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樊彬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相东	樊相东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 31 号扬帆大厦五楼
电话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传真	0571-87663663	0571-87663663
电子信箱	yfxc@shoufuchem.com	yfxc@shoufuchem.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52,793,846.08	190,349,370.01	3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034,220.60	23,596,984.01	18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1,333,121.33	23,718,877.69	15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726,980.04	13,856,880.86	432.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24	1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24	1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7%	6.44%	4.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0,146,117.79	648,858,704.45	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0,363,941.87	563,513,235.20	8.3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0,27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6,983.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12,399.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492.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9,505.16	
合计	5,701,099.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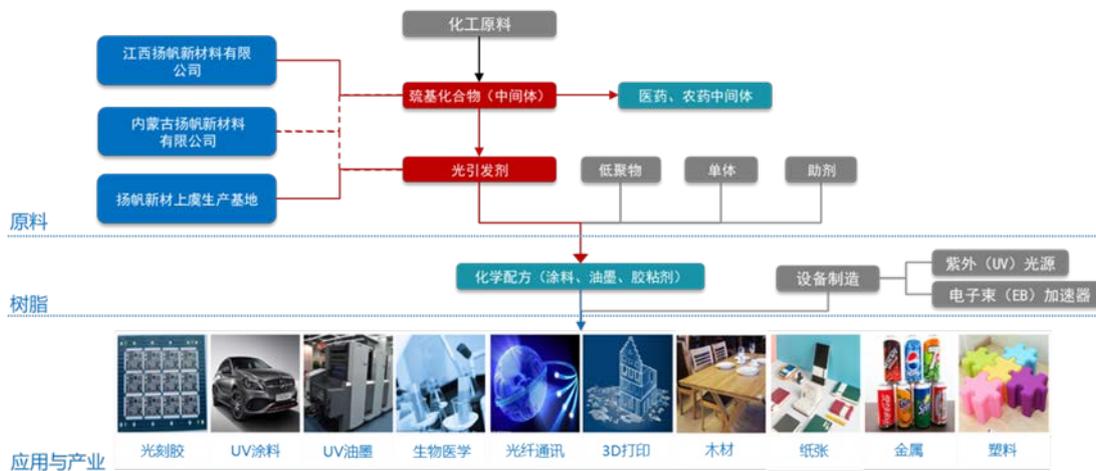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

公司是从事光引发剂和巯基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光引发剂、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等，是全球光引发剂及巯基化合物主要生产供应商之一。

光引发剂主要用于光固化材料中，而光固化材料（UV涂料、UV油墨、UV胶粘剂等）广泛应用于PCB电路板、微电子加工、造纸、显示、家用电器、木器加工、家庭装修、汽车、印刷、机械、3D打印、体育运动产业、生物医学、光纤通讯等行业；公司的主要光引发剂产品包括907、369、TPO、184、ITX、BMS等。光引发剂907、ITX、BMS等产品拥有全产业链生产优势，其中907占据了全球60%以上的市场份额。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目前主要以中间体状态用于医药和农药制造。公司目前拥有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含储备项目）共计十个大类，500多个品种，是国内乃至全球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品种最全的企业之一。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模式无重大变化。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及销售自主知识产权的光引发剂与巯基化合物产品获得利润。公司的光引发剂产品为标准化生产，各道工序都有严格的流程标准，充分保证产品的质量。而巯基化合物产品则多是根据客户的要求，有针对性地研发、生产相应中间体产品，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的光引发剂907等产品从基础原料的生产到成品的销售，全流程自主管控，以全产业链优势保证了较低的成本和较高的产品质量。

2、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无重大变化，主要分为两种：第一种为通用性化工原材料的采购。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均为大宗通用型化工原料，市场上较为容易取得。公司一般根据当前市场价格，选取两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再根据供应商报价情况、产品质量等综合因素选取供应商，确定供应商之后双方签订合同完成采购。公司定期会对供应商进行重新评估和调整；第二种为定向采购，即根据客户要求从指定供应商或客户采购，根据指定供应商或客户的报价情况，公司综合测算产品成本，并对客户提出产品报价，双方确定最终产品售价后进行指定原材料采购。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包括：第一，针对稳定客户，根据客户合同要求及采购习惯定期进行原材料采购并组织生产，生产方式为连续生产；第二，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产品由于具有品种多、单次订单数量少、毛利高的特点，会出现非连续生产，公司根据客户不同的要求找出生产工艺、反应类型和产品结构相似的产品，安排进行集中生产，提高公司人员和生产的效率。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无重大变化，全资子公司寿尔福贸易统一对外洽谈、统一对外报价、统一客户服务。具体实施过程中，部分产品由寿尔福贸易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部分由扬帆新材及子公司江西扬帆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对外销售。公司的具体销售模式包括：

（1）直销模式：公司产品直接销售至终端客户，多与采购量大的客户签订定期合约。

（2）经销商模式：经销商模式分为三种，第一为公司根据订单直接将货物发送至经销商，由经销商对外进行销售；第二为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采购，即公司产品销售时向经销商开具发票，但产品直接运达终端客户处；第三为公司作为终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指定经销商销售，子公司江西扬帆较多产品涉及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和销售，对产品质量和生产环节的管控较为严格，因此经销商在销售产品前，会由终端客户至江西扬帆对工厂进行审核，主要环节包括原材料采购审核以保证原料品质；操作流程审核以保证操作记录与生产工艺规程一致；检测水平审核即审核不合格产品控制手段；计量器具审核以保证测量的准确性；仓库存放条件出入库审核以保证产成品的安全存放；环境及安全体系认证等，审核通过后方由终端客户指定的经销商进行产品销售，并由公司将产品直接发货至终端客户处。

（3）定制化模式。由于中间体行业技术密集度高、环节冗长，为提升盈利，跨国化工企业逐渐将研发、生产阶段的某几个环节委托给包括中国、印度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具有比较优势的生产企业，从而产生了定制生产模式，实现了该行业在全球范围内的专业化分工。在定制生产模式下，跨国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要求，将其需要的中间产品通过合同形式委托给生产厂商，接受委托的生产厂商按客户指定的特定产品标准进行生产，完工产品销售给委托客户，采用此种销售模式的主要针对巯基化合物及衍生物的销售，公司在保持常规销售模式的前提下比较重视定制销售模式。

（三）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宏观政策推动

报告期内，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知识产权重点支持产业目录（2018年本）》，新材料产业名列其中，产业下属包括先进基础材料、化工材料、先进电子材料、半导体材料、显示材料、3D打印材料等等，与公司涉及产业及产品高度契合；

另一方面，国家对涂料VOC排放的限制，将极大促进了辐射固化技术在涂料、油墨市场的应用。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将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和指导下得到加快发展。

2、环保政策趋紧

2018年上半年国家环保持续的高压态势，不断有环保政策执行不规范的中小化工企业陷入关停和整顿。对公司而言，这依然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许多环保意识不到位、环保工作存在不足的企业被要求停业整改，引发市场产品供应不足，带动了产品价格提高和毛利的上升。另一方面，环保高压新常态下，公司也将进一步狠抓环保工作，对相关设备进行改造升级，用更严的要求，更高的标准，来自我约束，推动自我管理的不断升级。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在精细化工行业中，光引发剂的发展依赖于光固化技术的发展。在我国居民环保意识不断增强，国家环保政策不断趋严的背景下，高效经济、环保节能的光固化产品有望不断取代传统的溶剂型涂料，获得更大的市场。与此同时，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迅速拓展，从最初的印刷板材制造发展到光电子、信息和通信产业中。光固化材料的持续发展带动光引发剂市场更加稳健的增长。

而疏基化合物产品，是一个小众的精细化工领域，需要企业具备特殊的生产技术和全面的工艺研发技能，有着较高的技术门槛。其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新材料、医药、农药等高新技术领域，市场前景广阔。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从国际市场上看，报告期内国外光引发剂行业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美国的阿森纳资本合伙人(Arsenal Capital Partners)已完成向法国私人股本公司Astorg Partners转让其拥有IGM公司的股权。IGM是一家全球领先的UV辐射固化原材料生产商。

近年来，IGM Resins先后并购了Lamberti、IHT以及BASF的光引发剂业务，形成规模体量最大的引发剂供应商。此次IGM易主对整个光引发剂及光固化行业的影响有限。国外光引发剂行业的产能未见有效扩大。主要原因有：

（1）中国成为世界工厂，产业链齐全。光引发剂的终端应用市场，如手机、家电、电路板、电子元器件等行业在中国；

（2）国外整体实体经济的长期低迷不振，高技术产业发展趋缓；

（3）光引发剂企业并购风波给研发、生产、销售带来动荡，技术人才流失；

（4）关键产品的化合物专利到期，中国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迅速提高，研发能力日益增强。

相较而言，国内光引发剂生产企业经过十多年激烈的市场竞争，集中趋势日益明显。根据辐射固化专

业委员会的统计，2011年光引发剂企业已经集中至17家，2013年13家，2014年久日化学收购常州华钛后，集中趋势愈发明显。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本公司、久日化学、强力新材、北京英力（已被IGM Resins收购）等。未来，伴随国内对化工企业环保要求的逐步严格、下游应用领域向更高精尖端发展，国内行业不排除进一步集中的可能。在巯基化合物领域，公司市场份额较为稳定，主要竞争对手为日本住友精化，国内竞争对手规模相对较小，尚未构成明显竞争关系。

2、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产品市场占有率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辐射固化专业委员会提供的数据，2017年辐射固化行业整体发展迅速，国内主要原材料总产量约为30.13万吨，其中单体系列约为15.13万吨，低聚物系列约为11.68万吨，光引发剂系列约为3.3万多吨。配方类产品2017年总产量约为14.73万吨，其中UV油墨8.90万吨，UV涂料5.61万吨，UV粘合剂约为0.22万吨。公司目前生产的光引发剂系列产品的年产量约为3000吨，占全国光引发剂市场的比重约10%，具有很大的市场增长空间。其中光引发剂907、ITX、BMS产品的核心主要原料均是自主生产，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市场话语权。

报告期内，由于环保的持续高压、上游产品的缺失和产业链的断链，给光引发剂生产企业带来了很大的压力和不确定性。但是下游产品的发展又扩大了市场需求。辐射固化行业以及下游行业已明显受制于光引发剂的短缺，光引发剂的前景看好。公司正积极筹建一些大吨位的光引发剂，如184、1173、TPO等光引发剂的绿色合成工艺。

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由于主要以中间体形态对外销售，而非最终产品，因此很难统计市场占有率情况，公司是国内巯基化合物系列产品品种最全的企业之一。

（2）公司的市场前景

随着环保政策的收紧和我国居民环保意识的增强，被誉为“面向二十一世纪的绿色工业技术”的光固化产业更是获得了更快更好的发展机遇，光固化产品和技术以高效（high efficiency）、经济（Economic）、环境友好（Environment friendly）、适用性广（Enablity）、节能（Energy Saving）为特征，可以部分替代传统的高VOC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溶剂型油墨和溶剂型胶黏剂。相对于水性技术，光固化技术在各个特征上都有显著的优势。目前光固化产品的占比10%左右，制约光固化行业发展的瓶颈在于光引发剂的供需矛盾，因此公司在光引发剂领域的发展潜力巨大。公司计划在接下来的2~3年内持续投资建设如TPO、184、1173等其他的光引发剂类产品的生产线，争取将内蒙古阿拉善子公司打造成为国内最大的光引发剂生产基地。此外，报告期内，适用于UV-LED光源的光引发剂的市场增加速度较快，尤其是TPO等长波长光引发剂的需求量增长强劲，主要是光纤涂层方面的应用，公司也正在积极推进适合UV-LED光源的光引发剂的研发和创新。

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医药中间体的需求进一步增大。公司在医药中间体领域深耕多年，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自主研发，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储备了一批有前景的项目产品。随着产品市场及其下游应用的拓展，高毛利的医药中间体新产品市场需求迅速扩大，公司前期积累的项目开始陆续进入市场，成为公

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始快速拉升公司经营业绩。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本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是在建厂房和在安装设备增加
应收账款	主要是光引发剂客户的账期缩短，回款更及时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技术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基础设施方面，8400平方米建筑面积的研发大楼目前已处于施工阶段。研发设备方面，公司先后购进一批先进的仪器设备以更好协助研发工作的开展。此外公司不断进行新产品和技术的开发和工艺优化改进，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受理了一项发明专利，另有四项发明专利、两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授权；同时，公司加大引进关键技术人才的力度，十余位毕业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高校的人才陆续加入研发团队。

（二）全产业链优势

在光引发剂行业，国内外的竞争对手大多外购中间体往下游加工。公司是从基础化工原料生产关键原料茴香硫醚，再以茴香硫醚生产光引发剂907，拥有这一产品的全产业链生产优势，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及市场波动对成本的影响。保证了产品持续稳定生产的能力和有效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在通过流程设计和技术改良进一步巩固907全产业链优势的同时，着手在其他的光引发剂产品上复制这一优势，进而打造多个类似907的拳头产品，巩固在光引发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三）生产的环保优势

报告期内，国家对环保的监管继续保持高压态势，行业内许多环保工作缺位的企业感受到极大压力。

相较而言，公司一直对生产环保问题保持高度重视，配备了比较完善的环保设施，积累了成熟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保证了生产的持续稳定；在环保安全方面，公司近年来逐年加大投入，可持续发展优势在环保新常态下日益明显。环保高压对公司而言反而筑造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四）客户渠道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供不应求的市场关系下，将价格稳定在合理区间，为下游客户稳定供货，很好地维护了和下游客户之间的关系，进一步夯实和拓展了公司的客户渠道。一直以来，借助在国内外市场享有较高声誉的品牌“寿尔福化学”、良好的产品品质以及种类较为齐全的巯基系列产品，公司与客户日本太阳油墨、Abbvie Inc、IGM、大昌华嘉、兴农药业等知名公司以及江苏广信、深圳容大等国内知名企业或上市公司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公司在台湾、韩国、爱尔兰、英国、荷兰等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渠道亦不断拓展。

（五）管理团队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进一步磨合，分工更加明确，职能更加完善。董事长樊彬拥有化学工程与工艺（化学制药）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和英国诺森比亚大学分析化学专业硕士学位，在化工行业历练了近十五年，有着扎实的专业功底和深刻的行业洞见。新任总经理李耀土拥有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事管理工作逾十年，管理经验丰富，熟悉资本市场，擅长于资本运作。公司的销售、财务、生产等各个领域的负责人，均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各部门制度规范，人员稳定。

（六）企业文化优势

在长期的经营管理和团队协作中，公司形成了“仁德创富，成己惠人”的独特企业文化。这其中，“仁德”是灵魂；“创富”是使命；“成己”是动力；“惠人”是责任。“仁德创富”为企业在执行与决策过程中树立了明确的价值观，使企业发展不盲目，生产经营有标准。“成己惠人”则让员工与企业成为命运共同体，让员工分享企业成长带来的红利，为企业的团结稳定可持续发展带来源源不断的动力，报告期内，公司上下牢记使命，戮力同心，在各自的岗位上不断刷新成绩，与企业共同成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国家宏观环保和安全政策继续保持高压态势，公司产品的价格稳中有升；同时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持续稳步扩大，推动业绩稳步增长。公司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2018年度工作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52,793,846.08元，同比增长32.81%，公司营业成本141,940,509.31元，同比增长9.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034,220.60元，同比增长184.08%，公司认为光引发剂行业未来3-5年内仍有很大发展空间。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今后会继续提高光引发剂的研发和生产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投资内蒙基地，扩大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供不应求，公司产能受限，产量无法满足下游客户需要的问题，公司在内蒙古阿拉善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出资5亿元（第一期）建设29000t/a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旨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针对目前市场发展趋势，完善公司在光引发剂与医药中间体领域的产品门类，扩大关键产品的生产规模，完善产业链条；同时结合当地优势资源，因地制宜，综合利用，强化竞争优势，提高经济效益，提升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继续市场拓展，业绩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在市场供不应求的情况下，将价格控制在相对合理的区间，较好地维护了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关系，市场拓展有条不紊。公司与日本太阳油墨、Abbvie Inc、IGM、大昌华嘉、兴农药业等知名公司以及江苏广信、深圳容大等国内知名企业或上市公司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公司在台湾、韩国、爱尔兰、英国、荷兰等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渠道亦不断拓展。

（三）坚持自主创新，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8400平米建筑面积的研发大楼目前已处于施工阶段。研发设备方面，公司先后购进一批先进的仪器设备以更好协助研发工作的开展。此外公司不断进行新产品和技术的开发和工艺优化改进，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受理了一项发明专利，另有四项发明专利、两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授权；同时，公司加大引进关键技术人才的力度，十余位毕业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高校的人才陆续加入研发团队。

（四）推行绩效改革，激发工作热情

为了体现公司“结果导向”的绩效管理思路，体现公司激励员工达成目标、帮助员工业绩与能力不断提升的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对原有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进行了改革，推出了新的KPI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试行办法，本着标准客观、结果公开、激励公平、即时导向、即时沟通、即时反馈、结果导向等原则，在制定和试行的过程中广泛听取了公司各级员工的意见和建议。截至报告期末，新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已顺利试行，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五）严抓环保工作，保证安全生产

报告期内，环保政策保持高压态势，对生产性化工企业既是压力，又创造了良好有序的竞争环境。在此环境下，公司一方面加强“三废”处理以及生产流程中的工艺改进和技术研发，通过技术手段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三废”排放。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强化生产流程监督，对各岗位上的工作人员定期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和教育，从源头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安全生产。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2,793,846.08	190,349,370.01	32.81%	主要是产品销售量价齐升
营业成本	141,940,509.31	130,197,602.90	9.02%	
销售费用	4,831,749.07	3,035,486.30	59.18%	主要是产品运输及销售服务费增加
管理费用	32,778,977.58	24,713,718.92	32.63%	主要是股份支付和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601,335.30	1,872,694.16	-185.51%	主要是贷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另一方面汇率变动使汇兑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12,464,510.43	3,469,307.17	259.28%	主要是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1,846,229.25	10,298,183.82	1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6,980.04	13,856,880.86	432.06%	主要是同比营业收入增加，毛利率上升，加上账期缩短，应收账款同比下降收回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4,955.61	-131,029,950.03		主要是今年有一笔 1.2 亿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5,600.00	197,991,535.13	-110.58%	主要是去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51,193.88	79,343,337.64	-63.51%	主要是去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了资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光引发剂	117,142,580.44	66,498,748.67	43.23%	47.01%	14.11%	16.36%
巯基化合物及衍生品	131,347,759.22	72,171,803.66	45.05%	25.60%	7.74%	9.11%
其他	4,303,506.42	3,269,956.98	24.02%	-29.33%	-33.77%	5.10%
合计	252,793,846.08	141,940,509.31	43.85%	32.81%	9.02%	12.25%
内销	171,706,037.83	97,574,657.39	43.17%	25.19%	6.41%	10.03%
外销	81,087,808.25	44,365,851.92	45.29%	52.45%	15.24%	17.6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12,399.07	3.66%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	-498,152.22	-0.63%	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4,293,922.55	5.40%	收到政府的相关补助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29,430.00	0.16%	主要是捐赠支出	不可持续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1,676,488.51	30.67%	211,292,824.44	31.14%	-0.47%	
应收账款	32,851,263.82	4.76%	60,232,261.45	8.88%	-4.12%	主要是光引发剂客户的账期缩短，回款加快
存货	88,476,191.42	12.82%	72,977,441.40	10.75%	2.07%	
固定资产	166,420,337.08	24.11%	164,755,442.06	24.28%	-0.17%	
在建工程	18,584,343.04	2.69%	12,755,931.02	1.88%	0.81%	主要是在建厂房和在安装设备增加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11.05%	-11.05%	主要是企业偿还了银行的贷款

长期借款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862,335.39	抵押标的物
无形资产	6,521,621.02	抵押标的物
合 计	22,673,956.41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7,057,354.68 ¹	131,029,950.03 ²	35.13%

注1:报告期投资额包括:1.对全资子公司投资 3000 万元;2.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12,000 万元;3.其它固定资产等投资 2,705.74 万元。

注2:上年同期投资额包括:1.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12,000 万元;2.其它固定资产等投资 1,103 万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等相关产品	新设	3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全资子公司	0.00	-407,193.69	否	2018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04）
合计	--	--	30,000,000.00	--	--	--	--	--	0.00	-407,193.6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03.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7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563.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563.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5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371号《关于核准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02元。截止2017年4月7日，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06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和保荐费3,500万元和其他发行费用1,957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24,60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17]1493号验资报告。</p> <p>本报告期，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1.76万元，其中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101.76万元，投入光引发剂建设项目40万元，报告期合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41.76万元；2017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0.07万元，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70.07万元。所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11.83万元。</p> <p>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为925,329.39元，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为2,912,399.07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51,537,089.6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金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总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达到预定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
---------------	---------	--------	--------	--------	--------	--------	--------	--------	--------	--------	--------

	目(含部分变更)	投资总额	额(1)	金额	投入金额(2)	进度(3)= (2)/(1)	可使用状态日期	的效益	累计实现的效益	效益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是	19,603	40	40	40	100.00%		0	0	不适用	是
技术研发中心	否	5,000	5,000	101.76	171.83	3.44%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03	5,040	141.76	211.83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24,603	5,040	141.76	211.8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建设筹备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西扬帆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p> <p>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变更为新项目“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的原因是:1、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项目具备市场可行性;2、公司技术储备丰富,项目具备技术可行性;3、政府部门大力支持,项目具备政策可行性;4、各项风险预案完备,项目具备风险可行性。</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17年度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中“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并且将募集资金及其专户所产生的全部利息,用于新项目“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为用于“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51,537,089.66 元人民币，其中 131,537,089.6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另有 120,000,000.00 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19,563	0	0		2020 年 04 月 27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563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变更为“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九江彭泽县工业园变更为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巴音敖包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江西扬帆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扬帆。原募投项目“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变更为新项目“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的原因是：1、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项目具备市场可行性；2、公司技术储备丰富，项目具备技术可行性；3、政府部门大力支持，项目具备政策可行性；4、各项风险预案完备，项目具备风险可行性。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12,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0	0
合计		24,000	1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银行	开放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2,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6月01日	2018年09月01日	符合监管要求的金融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80%			未到期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3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	本金保障型	12,000	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20日	2018年05月30日	符合监管要求的金融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5.50%	291.24	291.24	291.24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73)
合计			24,000	--	--	--	--	--	--	291.24	291.24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	80,000,000.00	224,757,462.41	197,733,256.97	132,643,354.73	33,709,387.86	29,268,745.44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筹建	30,000,000.00	29,629,032.34	29,592,806.31	0.00	-475,768.20	-407,193.69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	12,000,000.00	30,306,905.69	25,425,869.64	82,365,355.92	4,884,955.14	3,571,143.31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	500,000.00	414,801.14	397,407.60	98,275.86	-207,528.95	-207,528.9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立直接投资	筹建期无营业收入，影响净利润 -407,193.69 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新产品开发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其研发需要经过配方开发、小试、中试、小批量生产等多重环节，在研发过程中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尤其是在配方开发过程中需要进行大量实验，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且周期较长。无论在技术上、资金上都会遇到考验和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有效提升研发能力、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以满足下游客户日趋扩大的需求。

二、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持续快速发展，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对管理层的管理水平将会形成较大的考验。虽然公司在数十年的发展中，积累了较丰富的管理经验并培养出一批管理人员，但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扩大，原有的管理体系如不能在发展中自我完善，迭代升级，则必然难以解决公司快速扩张带来的新问题。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引进和培养管理人才，逐步推进管理改革，创新管理方法，以适应扩张带来的新结构，新问题，稳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效率。

三、股票市场的风险

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公司股票价格不仅仅取决于公司经营业绩，同时受到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者同时面临着股市的系统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致力于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做好价值创造和价值传递工作，努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提醒投资者正确对待股价波动及股市存在的风险，谨慎投资。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主要为通用性化工原料。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成本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有所上涨。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通过新产品研发和改进现有工艺降低成本，另一面通过较高的议价能力调整销售策略及产品价格，有效保障了自身盈利能力。

五、税收风险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号文件，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2017年-2019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5年11月23日发布的赣高企认发【2015】1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2015年-2017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已满。未来如相关政策调整，或者公司及子公司自身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导致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税率将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增强企业的规范性，减少相关风险。

六、安全环保的风险

公司从事精细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包含多种危险化学品，对储存和运输都有特殊要求。如操作不当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需要特殊的环保处理。

应对措施：公司对安全和环保工作高度重视，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安全环保意识，不断提高配套设施的安全性，完善保护制度，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无环保方面重大违规，有效防范了安全环保方面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60%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扬帆控股、SFC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4 月 12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	股份限售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	2017 年 04 月 12	12 个月	履行完毕

	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领庆创投、汇涛创投、一通实业	承诺	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日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樊培仁、樊彬、李耀土、王培俊、陈育亮、田李红、张永彬、朱俊飞、陶明、张祥、吴红辉、上官云明；其中王培俊、陈育亮、张永彬、张祥已离职。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在担任扬帆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扬帆新材股份。	2017 年 04 月 12 日	无期限	正常履行中
	扬帆控股、SFC	股份减持承诺	在扬帆新材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合法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2017 年 04 月 12 日	60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	股份减持承诺	在扬帆新材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公司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扬帆新材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2017 年 04 月 12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实际控制人樊培仁、杨美意、樊彬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目前除持有或间接持有扬帆新材的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	2017 年 04 月 12 日	无期限	正常履行中

			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当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4、本人（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扬帆新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持有或间接持有扬帆新材的股份期间和在扬帆新材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扬帆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实际控制人樊培仁、杨美意、樊彬，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新帆投资、SFC、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公司）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扬帆新材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人（公司）不会实施影响扬帆新材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扬帆新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3、本人（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扬帆新材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公司）将严格遵守扬帆新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扬帆新材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人（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扬帆新材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扬帆新材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扬帆新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 年 04 月 12 日	无期限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房产租赁	房产租赁	市场价	38.25 万元	38.25	100.00%	38.25	否	电汇	38.25		
合计				--	--	38.25	--	38.2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租用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租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租用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租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租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 (万 元)(如 有)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 (万 元)(如 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 关联 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9,000t/a 光引发剂、医药中间体项目	2018年04月02日		鄂尔多斯市职联明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务实、平等、互利	100,000	否	无	项目建设中	2018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18-026)
---------------	------------------	------------------------	-------------	--	---------------------	----------	---------	---	---	-------	-------------	---------------------------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36mg/l	500mg/l	4.116 吨	34.05 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歇排放	1	厂区西北角	2.34mg/l	35mg/l	0.041 吨	2.384 吨	无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O2	连续排放	1	厂区北面	0.832mg/m ³	550mg/m ³	0.021 吨	3.53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47.1mg/l	500mg/l	1.66 吨	4.86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4.87mg/l	50mg/l	0.17 吨	0.648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SO2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17mg/m ³	550mg/m ³	0.77 吨	1.5 吨	无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NOX	连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41.5mg/m ³	240mg/m ³	1.82 吨	4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废水处理设施:

公司两大生产基地各建有300吨/天的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废水预处理装置采用“微电解+催化氧化工艺+中和曝气池+混凝沉淀+A/O反应池+MBR膜”的处理工艺，全年正常运行，废水达标排放。

新建1000吨/天的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废水预处理装置已建成投入试运行。

(2) 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预处理装置及4套废气末端处理装置均正常运行；工艺废气采用20000m³/h的蓄热式氧化焚烧炉氧化焚烧处理，经焚烧后的废气再经一套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全年正常运行。公司将继续加大废

气收集及处理装置的建设。

(3) 固废处理设施:

各基地固废均交由第三方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扬帆新材年产3000吨光引发剂技改项目和年产2000吨光引发剂技改项目一期均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进行了验收。

(2)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2000吨含硫化学品项目于2009年12月30日取得环评批复，2012年8月28日取得竣工验收批复。

(3)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2670吨含硫化学品改扩建项目于2014年10月8日取得环评批复，2015年12月2日取得竣工验收批复。

(4) 江西扬帆生产基地年产680吨医药中间体改扩建建设项目于2016年7月6日取得环评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与此同时，公司定期组织相关演练，切实提高了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以及浙江省相关文件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每月都将相关污染物排放数据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开。充分响应国家对环境监管的要求，推动公司相关设施和生产工艺的进一步优化。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绍兴市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定期在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公开相关环境数据。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报告期无精准扶贫计划。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共捐赠人民币11.00万元，开展扶贫帮困慈善捐赠活动。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	------	---------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11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0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制定网站
2018/1/22	2018-001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1/23	2018-002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更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1/29	2018-003	2017 年度业绩预告	巨潮资讯网
2018/2/7	2018-004	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2/27	2018-005	2017 年度业绩快报	巨潮资讯网
2018/3/1	2018-006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	2018-007	201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9	2018-008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4	2018-009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13	2018-010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1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2	2017 年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3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6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7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8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19	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20	关于暂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2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22	2017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4	2018-023	关于 2017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更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4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5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6	对外投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7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29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30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31	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4/27	2018-032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5/8	2018-033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并继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5/14	2018-034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5/17	2018-03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5/31	2018-036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5/31	2018-037	关于全资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6/1	2018-03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8/6/11	2018-039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278,000	75.66%				-34,236,000	-34,236,000	59,042,000	47.89%
3、其他内资持股	73,712,000	59.79%				-34,236,000	-34,236,000	39,476,000	32.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434,000	57.13%				-34,236,000	-34,236,000	36,198,000	29.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78,000	2.66%						3,278,000	2.66%
4、外资持股	19,566,000	15.87%						19,566,000	15.8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9,566,000	15.87%						19,566,000	15.8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24.34%				34,236,000	34,236,000	64,236,000	52.11%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24.34%				34,236,000	34,236,000	64,236,000	52.11%
三、股份总数	123,278,000	100.00%				0	0	123,27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4,236,000 股原因为：2018 年 4 月 12 日，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领庆创投、汇涛创投、一通实业的股份锁定期已满，其合计持有的 34,236,000 股限售股解除限售，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部分股份限售并在创业板上市流通。所以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4,236,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34,236,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34,236,000股批准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226号），公司A股股票于2017年4月1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万股，其中公司股东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领庆创投、汇涛创投、一通实业合计持有的股份数为34,236,000股并在招股书中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018年4月12日，新帆投资、益进凡投资、上海诚伦、东方富海I、东方富海II、

领庆创投、汇涛创投、一通实业的股份锁定期已满，其持有的34,236,000股限售股于2018年4月12日解除限售，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部分股份限售并在创业板上市流通。所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34,236,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198,000	0	0	36,198,000	首发前限售股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
SFC CO.,LTD.	19,566,000	0	0	19,566,000	首发前限售股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30,000	7,83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8,000	5,86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868,000	5,86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28,000	5,32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34,000	2,934,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02,000	2,502,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3,000	1,953,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杭州一通实业有限公司	1,953,000	1,953,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解除限售
175 名限售股合计	3,278,000	0	0	3,278,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分期解锁
合计	93,278,000	34,236,000	0	59,042,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6%	36,198,000	0	36,198,000	0	质押	13,910,000
							冻结	0
SFC CO.,LTD.	境外法人	15.87%	19,566,000	0	19,566,000	0	质押	0
							冻结	0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	7,830,000	0	0	7,830,000	质押	0
							冻结	0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5,868,000	0	0	5,868,000	质押	0
							冻结	0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4,635,300	-1,232,700.00	0	4,635,300	质押	0
							冻结	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4,488,100	-839,900.00	0	4,488,100	质押	0
							冻结	0
毕树真	境内自然人	1.98%	2,436,501	2,436,501.00	0	2,436,501	质押	0
							冻结	0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2,108,300	-393,700.00	0	2,108,300	质押	0
							冻结	0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1,715,300	-237,700.00	0	1,715,300	质押	0
							冻结	0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703,900	-1,230,100.00	0	1,703,900	质押 冻结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帆控股和 SFC 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新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0,000					
宁波益进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68,000					
上海诚伦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635,3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5,30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8,100					
毕树真	2,436,501	人民币普通股	2,436,501					
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00					
浙江浙科汇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5,300					
浙江领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3,900					
洪幼琴	1,23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2,700					
钱大荣	967,832	人民币普通股	967,83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樊彬	董事长	现任	27,772,086.6	0	0	27,772,086.6	0	0	0
樊培仁	董事	现任	16,640,220.6	0	0	16,640,220.6	0	0	0
李耀土	总经理、董 事	现任	597,261	0	0	597,261	75,000	0	75,000
樊相东	董事会秘 书、董事	现任	582,261	0	0	582,261	60,000	0	60,000
苏为科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陶礼钦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吕洪仁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田李红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130,761	0	0	130,761	0	0	0
朱惠娣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俊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朱俊飞	副总经理	现任	594,261	0	0	594,261	72,000	0	72,000
陶明	副总经理	现任	594,261	0	0	594,261	72,000	0	72,000
吴红辉	技术总监	现任	65,000	0	0	65,000	65,000	0	65,000
上官云明	财务总监	现任	282,674	0	0	282,674	65,000	0	65,000
刘辉	副总经理	现任	330,739	0	0	330,739	70,000	0	70,000
合计	--	--	47,589,525.2	0	0	47,589,525.2	479,000	0	479,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676,488.51	186,435,294.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87,456.13	6,392,535.67
应收账款	32,851,263.82	43,939,891.48
预付款项	4,171,727.42	3,232,771.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83,491.98	5,484,19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476,191.42	79,980,053.2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841,635.92	120,501,382.37
流动资产合计	473,188,255.20	445,966,120.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420,337.08	166,169,169.33
在建工程	18,584,343.04	12,257,773.47
工程物资	798,648.23	503,932.2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05,661.77	17,018,282.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1,809.49	655,48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8,918.73	2,899,89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28,144.25	3,388,053.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957,862.59	202,892,584.34
资产总计	690,146,117.79	648,858,70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00,000.00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22,782,223.44	23,884,759.08

预收款项	8,604,100.08	5,858,90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0,383.07	2,570,904.27
应交税费	8,099,059.76	7,829,308.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8,499.84
其他应付款	32,234,206.78	28,516,909.3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169,973.13	81,589,282.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2,202.79	3,756,18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2,202.79	3,756,186.59
负债合计	79,782,175.92	85,345,469.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278,000.00	123,2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5,623,082.05	331,387,947.39
减：库存股	27,771,216.00	27,771,21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60,747.70	2,223,796.29
盈余公积	15,496,019.01	15,496,019.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277,309.11	118,898,68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363,941.87	563,513,235.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363,941.87	563,513,23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0,146,117.79	648,858,704.45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丽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948,606.80	173,020,641.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28,992.88	646,327.27
应收账款	3,993,914.93	9,877,223.43
预付款项	872,379.85	1,230,364.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397.29	23,170,569.48
存货	27,277,673.21	25,341,912.4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313,292.07	1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28,361,257.03	353,287,038.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8,192,424.38	105,923,694.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168,108.45	59,480,669.14
在建工程	10,793,919.70	7,011,921.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69,246.15	6,661,84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220.83	425,58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1,938.00	2,576,05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512,857.51	182,079,776.70
资产总计	547,874,114.54	535,366,815.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00,000.00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10,388,823.25	10,613,702.38
预收款项	707,854.18	404,844.80
应付职工薪酬		57,940.00
应交税费	6,106,803.48	1,625,490.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8,499.84
其他应付款	30,933,813.16	27,922,338.0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437,294.07	53,552,81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953.71	92,30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53.71	92,300.87
负债合计	52,517,247.78	53,645,11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278,000.00	123,2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6,766,062.90	332,530,928.24
减：库存股	27,771,216.00	27,771,21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60,747.70	2,223,796.29
盈余公积	15,496,019.01	15,496,019.01
未分配利润	45,127,253.15	35,964,17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356,866.76	481,721,69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7,874,114.54	535,366,815.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2,793,846.08	190,349,370.01
其中：营业收入	252,793,846.08	190,349,370.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0,005,719.48	163,167,336.63
其中：营业成本	141,940,509.31	130,197,602.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53,971.04	1,822,819.41
销售费用	4,831,749.07	3,035,486.30
管理费用	32,778,977.58	24,713,718.92
财务费用	-1,601,335.30	1,872,694.16
资产减值损失	-498,152.22	1,525,014.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2,39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270.99	-309,696.82
其他收益	143,983.80	143,983.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34,238.48	27,016,320.33
加：营业外收入	4,293,922.55	238,032.12
减：营业外支出	129,430.00	188,061.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498,731.03	27,066,291.18
减：所得税费用	12,464,510.43	3,469,30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34,220.60	23,596,984.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34,220.60	23,596,984.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34,220.60	23,596,984.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034,220.60	23,596,98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34,220.60	23,596,984.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樊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上官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丽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5,379,032.58	79,487,168.45
减：营业成本	67,541,655.47	58,749,229.09
税金及附加	988,214.30	580,311.34
销售费用	572,780.79	604,600.52
管理费用	15,243,481.68	10,213,696.53
财务费用	-1,906,957.28	-813,212.21
资产减值损失	-292,827.18	81,525.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2,39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2,347.16	12,347.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157,431.03	10,083,364.72
加：营业外收入	3,532,349.84	134,45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144,681.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89,780.87	10,073,133.47
减：所得税费用	5,771,098.83	1,181,370.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18,682.04	8,891,763.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18,682.04	8,891,763.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18,682.04	8,891,763.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732,138.18	203,353,558.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31,752.54	2,784,813.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9,850.74	1,547,61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313,741.46	207,685,98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964,359.10	132,188,43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65,483.76	36,020,35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91,542.83	15,968,84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5,375.73	9,651,46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86,761.42	193,829,10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6,980.04	13,856,88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2,39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12,399.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57,354.68	11,029,95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57,354.68	131,029,95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4,955.61	-131,029,950.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335,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55,600.00	1,938,464.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000.00	65,6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5,600.00	137,608,46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5,600.00	197,991,53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769.45	-1,475,128.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51,193.88	79,343,33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435,294.63	102,849,48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386,488.51	182,192,824.44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741,373.49	77,714,37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7,208.46	587,52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498,581.95	78,301,89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72,232.82	54,861,63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54,688.88	11,434,87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16,524.10	4,047,104.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053.38	2,681,42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98,499.18	73,025,03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0,082.77	5,276,86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2,39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41,159.67	121,149,08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53,558.74	121,149,08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96,272.08	2,240,74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90,036.00	219,195,593.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486,308.08	251,536,34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2,749.34	-130,387,26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300,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55,600.00	1,346,38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000.00	20,732,57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5,600.00	52,078,96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5,600.00	248,521,038.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231.65	-290,55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7,965.08	123,120,083.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020,641.72	17,727,079.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58,606.80	140,847,162.4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1,387,947.39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118,898,688.51		563,513,23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78,000.00				331,387,947.39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118,898,688.51		563,513,23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35,134.66			236,951.41			42,378,620.60		46,850,706.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034,220.60		67,034,22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35,134.66								4,235,134.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35,134.66								4,235,134.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6,951.41					236,951.41
1. 本期提取							2,395,999.93					2,395,999.93
2. 本期使用							2,159,048.52					2,159,048.5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5,623,082.05	27,771,216.00		2,460,747.70	15,496,019.01		161,277,309.11		610,363,941.8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81,359,077.72			2,161,557.88	12,924,386.92		92,260,648.36		278,705,67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81,359,077.72			2,161,557.88	12,924,386.92		92,260,648.36		278,705,67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16,030,000.00			649,827.23			-12,403,015.99		234,276,811.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96,984.01		23,596,984.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16,030,000.00								246,0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16,030,000.00								246,0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9,827.23						649,827.23
1. 本期提取							2,886,391.83						2,886,391.83
2. 本期使用							2,236,564.60						2,236,564.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97,389,077.72		2,811,385.11	12,924,386.92			79,857,632.37		512,982,482.1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2,530,928.24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35,964,171.11	481,721,69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78,000.00				332,530,928.24	27,771,216.00		2,223,796.29	15,496,019.01	35,964,171.11	481,721,69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35,134.66			236,951.41		9,163,082.04	13,635,16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818,682.04	33,818,68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35,134.66						4,235,134.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35,134.66						4,235,134.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55,600.00	-24,655,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6,951.41				236,951.41
1. 本期提取							1,301,021.10				1,301,021.10
2. 本期使用							1,064,069.69				1,064,069.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78,000.00				336,766,062.90	27,771,216.00	2,460,747.70	15,496,019.01	45,127,253.15	495,356,866.7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82,502,058.57			2,161,557.88	12,924,386.92	48,819,482.28	236,407,48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82,502,058.57			2,161,557.88	12,924,386.92	48,819,482.28	236,407,48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16,030,000.00			649,827.23		-27,108,236.97	219,571,590.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91,763.03	8,891,763.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16,030,000.00						246,0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16,030,000.00						246,0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9,827.23				649,827.23
1. 本期提取							1,275,685.43				1,275,685.43
2. 本期使用							625,858.20				625,858.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98,532,058.57		2,811,385.11	12,924,386.92	21,711,245.31	455,979,075.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扬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绍总字第00233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3月7日，公司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00745085889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27.80万元，总股本为12,327.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29日）化工产品及其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废酸（副产）的生产、加工、销售，化

工产品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将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1应收款项)、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5固定资产)、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8无形资产)和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24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无境外子公司。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

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

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

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

	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

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原材料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企业发出除原材料外的其他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

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

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

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

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10	4.5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10	9.00-22.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0-10	18.00-22.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

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

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

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国内销售收入确认

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或客户自行到厂提货。货物发至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根据客户或客户受托方签收的收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客户到厂提货的，根据经客户签收的发货单据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收入确认

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离岸价结算的(FOB价)，则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装货单和提货单后确认销售收入；若双方销售合同约定的是到岸价结算的(CIF价)，则在取得海关货物报关单、装箱单和提货单后，并根据外运船期，确认货物抵达对方指定的交货港口后确认销售收入。外运船期通常根据航运公司提供的航班信息确定。

注：说明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公司应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说明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在不同时点确认收入的，应当分别说明。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收入的收入的，说明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

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

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库存股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提及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外，在“营业利润”之上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1-6月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2017年度1-6月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资产处置收益”-309,696.82元，减少“营业外支出”309,696.82元。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及免退税政策。	17%、16%、6%[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注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及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浙江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1733000513，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故2017至2019年度

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及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5年11月23日发布的赣高企认定[2015]14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仁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6000350,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故2015至2017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以下简称《公告》)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1]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货物适用17%、16%的增值税税率,子公司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子公司浙江寿尔福贸易有限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免退税政策。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和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7%计缴;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21.89	3,136.19
银行存款	210,383,566.53	181,428,190.96
其他货币资金	1,290,000.09	5,003,967.48
合计	211,676,488.51	186,435,294.63

其他说明

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000,000.00元,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90,000.00元,其可变现性受到限制。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87,456.13	6,392,535.67
合计	10,287,456.13	6,392,535.6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346,030.40	
合计	32,346,030.4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05,753.58	100.00%	1,754,489.76	5.07%	32,851,263.82	46,281,606.13	100.00%	2,341,714.65	5.06%	43,939,891.48
合计	34,605,753.58	100.00%	1,754,489.76	5.07%	32,851,263.82	46,281,606.13	100.00%	2,341,714.65	5.06%	43,939,891.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148,733.67	1,707,436.68	5.00%
1 至 2 年	443,509.05	44,350.91	10.00%
2 至 3 年	13,510.86	2,702.17	20.00%
合计	34,605,753.58	1,754,489.76	5.0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87,224.8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8,610,000.00	1 年以内	24.88	430,500.00
兴农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3,809,914.50	1 年以内	11.01	190,495.73
SHUANG BANG INDUSTRIAL COP (双邦)	3,461,677.84	1 年以内	10.00	173,083.89
上海立科药物化学有限公司	3,060,577.71	1 年以内	8.85	153,028.89
DKSH JAPAN K.K.	2,527,011.88	1 年以内	7.30	126,350.59
小 计	21,469,181.93		62.04	1,073,459.1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63,924.27	99.81%	3,226,036.78	99.79%
1 至 2 年	1,868.15	0.05%	100.00	0.00%

2至3年			1,835.00	0.06%
3年以上	5,935.00	0.14%	4,800.00	0.15%
合计	4,171,727.42	--	3,232,771.7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天津博光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1,643,540.00	1 年以内	39.4	未到结算期
牡丹江旭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29,200.00	1 年以内	15.08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242,603.93	1 年以内	5.82	未到结算期
安徽优雅化工有限公司	173,520.00	1 年以内	4.16	未到结算期
苏州华道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9,900.00	1 年以内	3.8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848,763.93		68.2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46,125.54	100.00%	562,633.56	10.33%	4,883,491.98	6,042,064.99	100.00%	557,874.04	9.23%	5,484,190.95
合计	5,446,125.54	100.00%	562,633.56	10.33%	4,883,491.98	6,042,064.99	100.00%	557,874.04	9.23%	5,484,190.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12,708.39	245,635.42	5.00%
1 至 2 年	146,475.55	14,647.56	10.00%
2 至 3 年	64,467.27	12,893.46	20.00%
3 至 4 年	66,034.41	33,017.20	50.00%
5 年以上	256,439.92	256,439.92	100.00%
合计	5,446,125.54	562,633.56	10.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59.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429,430.01	4,767,142.80
押金保证金	730,000.00	726,600.00
其他	1,286,695.53	548,322.19
合计	5,446,125.54	6,042,064.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3,429,430.01	1 年以内	62.97%	171,471.50
江西全鑫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5.51%	15,000.00

彭泽县安监局	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上	3.67%	200,000.00
弋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1 年以内	1.84%	5,000.00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 31,502 元, 1-2 年 68,498 元	1.84%	8,424.90
合计	--	4,129,430.01	--	75.83%	399,896.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17,107.47		20,717,107.47	19,961,289.81		19,961,289.81
在产品	26,802,665.30		26,802,665.30	14,606,002.85		14,606,002.85
库存商品	39,313,163.59		39,313,163.59	39,897,501.49		39,897,501.49
发出商品	893,641.42		893,641.42	4,170,716.00		4,170,716.00
委托加工物资	749,613.64		749,613.64	1,344,543.08		1,344,543.08
合计	88,476,191.42		88,476,191.42	79,980,053.23		79,980,053.2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136,497.57	335,129.37
待抵扣进项税	585,373.89	58,798.48
预付公租房租金	85,537.27	56,251.20
保险费	34,227.19	51,203.32
合计	120,841,635.92	120,501,382.37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762,160.17	162,626,898.88	7,123,044.17	15,115,092.10	297,627,195.32
2.本期增加金额	2,264,003.13	8,258,558.09	502,612.08	306,543.76	11,331,717.06
(1) 购置			502,612.08	118,002.01	620,614.09
(2) 在建工程转入	2,264,003.13	8,258,558.09		188,541.75	10,711,102.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75,724.99	10,229.52		985,954.51
(1) 处置或报废		975,724.99	10,229.52		985,954.51
4.期末余额	115,026,163.30	169,909,731.98	7,615,426.73	15,421,635.86	307,972,957.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046,222.44	78,462,138.81	5,695,258.27	12,254,406.47	131,458,025.99
2.本期增加金额	3,911,298.93	4,664,420.44	366,506.27	1,614,677.85	10,556,903.49
(1) 计提	3,911,298.93	4,664,420.44	366,506.27	1,614,677.85	10,556,903.49
3.本期减少金额		457,362.44	4,946.25		462,308.69
(1) 处置或报废		457,362.44	4,946.25		462,308.69
4.期末余额	38,957,521.37	82,669,196.81	6,056,818.29	13,869,084.32	141,552,620.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068,641.93	87,240,535.17	1,558,608.44	1,552,551.54	166,420,337.08
2.期初账面价值	77,715,937.73	84,164,760.07	1,427,785.90	2,860,685.63	166,169,169.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造工程	13,047,419.12		13,047,419.12	9,062,891.26		9,062,891.26
设备安装工程	5,536,923.92		5,536,923.92	3,194,882.21		3,194,882.21
合计	18,584,343.04		18,584,343.04	12,257,773.47		12,257,773.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建造工程		9,062,891.26	6,248,530.99	2,264,003.13		13,047,419.12			0.00	0.00		其他
设备安装工程		3,194,882.21	10,789,141.55	8,447,099.84		5,536,923.92			0.00	0.00		其他
合计		12,257,773.47	17,037,672.54	10,711,102.97		18,584,343.0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10、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798,648.23	503,932.22
合计	798,648.23	503,932.22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51,509.15			62,119.66	21,013,628.8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951,509.15			62,119.66	21,013,628.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83,957.43			11,388.57	3,995,34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515.08			3,105.96	212,621.04
(1) 计提	209,515.08			3,105.96	212,62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93,472.51			14,494.53	4,207,967.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758,036.64			47,625.13	16,805,66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67,551.72			50,731.09	17,018,282.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支出		11,846,229.25				11,846,229.25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2) 商誉减值准备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公租房装修	655,481.55		43,672.06		611,809.49
合计	655,481.55		43,672.06		611,809.49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17,104.82	462,936.92	2,899,438.69	545,827.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8,737.71	-7,310.66	1,208,291.97	268,078.49
可抵扣亏损	446,700.56	67,005.08	2,491,101.08	622,775.27
固定资产折旧	5,629,713.15	844,456.97	5,998,547.67	899,782.15
政府补助	3,612,202.81	541,830.42	3,756,186.59	563,427.99
合计	11,956,983.63	1,908,918.73	16,353,566.00	2,899,891.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8,918.73		2,899,891.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359.73	62,163.41
可抵扣亏损	51,882.24	53,719.90
合计	85,241.97	115,883.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51,882.24	53,719.90	
合计	51,882.24	53,719.90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4,978,485.00	1,335,101.31
预付人才公寓购房款	6,849,659.25	2,052,952.00
合计	11,828,144.25	3,388,053.31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00,000.00	12,500,000.00

合计	4,300,000.00	12,500,000.00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860,799.66	23,225,575.36
1-2 年	667,198.10	393,148.64
2-3 年	190,610.81	233,236.93
3 年以上	63,614.87	32,798.15
合计	22,782,223.44	23,884,759.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557,961.88	5,788,599.39
1-2 年	46,138.20	70,302.03
合计	8,604,100.08	5,858,901.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2,570,904.27	35,597,340.58	38,017,861.78	150,383.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25,290.15	2,125,290.15	
三、辞退福利		284,248.04	284,248.04	
合计	2,570,904.27	38,006,878.77	40,427,399.97	150,383.0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4,129.81	30,992,648.05	33,340,977.97	35,799.89
2、职工福利费		2,083,284.76	2,083,284.76	
3、社会保险费		1,322,258.31	1,322,258.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0,669.34	1,010,669.34	
工伤保险费		228,167.96	228,167.96	
生育保险费		83,421.01	83,421.01	
4、住房公积金	57,940.00	691,948.00	769,928.00	-20,04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834.46	507,201.46	501,412.74	134,623.18
合计	2,570,904.27	35,597,340.58	38,017,861.78	150,383.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67,010.51	2,067,010.51	
2、失业保险费		58,279.64	58,279.64	
合计		2,125,290.15	2,125,290.15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11,321.51	1,406,259.61
企业所得税	5,132,906.02	5,245,878.63
个人所得税	160,101.27	111,18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450.74	160,268.94
教育费附加	45,593.49	95,819.37
地方教育附加	33,680.19	63,879.59
房产税	275,588.86	271,520.72
土地使用税	340,790.30	461,454.20
印花税	14,739.72	13,041.32
环保税	4,887.66	
合计	8,099,059.76	7,829,308.73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28,499.84
合计		428,499.84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20,000.00	140,092.00
暂借款	11,157.41	126,793.2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771,216.00	27,771,216.00
其他	1,331,833.37	478,808.05
合计	32,234,206.78	28,516,909.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56,186.59		143,983.80	3,612,202.79	
合计	3,756,186.59		143,983.80	3,612,202.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助款	3,322,047.50			119,355.00			3,202,692.50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专项奖励款	341,838.22			12,281.64			329,556.58	与资产相关
2010 年度上虞市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58,474.38			7,627.14			50,847.24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度上虞市特种设备强制淘汰奖励	33,826.49			4,720.02			29,106.4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56,186.59			143,983.80			3,612,202.79	--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278,000.00						123,278,000.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825,097.72			328,825,097.72
其他资本公积	2,562,849.67	4,235,134.66		6,797,984.33
合计	331,387,947.39	4,235,134.66		335,623,082.05

2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	27,771,216.00			27,771,216.00
合计	27,771,216.00			27,771,216.00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23,796.29	2,395,999.93	2,159,048.52	2,460,747.70
合计	2,223,796.29	2,395,999.93	2,159,048.52	2,460,747.70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496,019.01			15,496,019.01
合计	15,496,019.01			15,496,019.01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898,688.51	92,260,648.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898,688.51	92,260,648.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34,220.60	23,596,984.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655,600.00	3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277,309.11	79,857,63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2,174,214.49	141,443,196.02	187,381,313.08	127,797,837.45
其他业务	619,631.59	497,313.29	2,968,056.93	2,399,765.45
合计	252,793,846.08	141,940,509.31	190,349,370.01	130,197,602.90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6,035.38	526,498.67
教育费附加	476,244.44	308,985.60
房产税	394,417.53	409,620.99
土地使用税	319,588.90	198,925.00
印花税	95,735.33	68,413.32
地方教育附加	317,496.29	205,990.40
其他	94,453.17	104,385.43
合计	2,553,971.04	1,822,819.41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5,718.35	647,216.65
运输及保险费	2,194,132.71	1,608,664.50
广告展览费	233,052.52	259,446.07
销售服务费	1,520,931.71	318,801.24
差旅费	95,007.28	45,954.05
其他	172,906.50	155,403.79
合计	4,831,749.07	3,035,486.30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05,614.81	8,588,603.83
办公费	1,516,605.18	1,168,737.16
差旅费	592,209.08	327,887.52
业务招待费	1,144,805.57	798,084.90
折旧与摊销	1,547,565.93	1,508,176.04
修理费	502,902.10	654,325.53
中介服务费	764,106.24	594,613.46

研发费	11,846,229.25	10,298,183.82
汽车费	530,669.68	453,227.53
保险费	115,537.26	68,170.40
其他	1,077,597.82	253,708.73
股份支付	4,235,134.66	0.00
合计	32,778,977.58	24,713,718.92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2,575,463.63
减：利息收入	1,244,497.58	2,214,616.58
汇兑损失	1,297,999.31	1,475,128.32
减：汇兑收益	1,733,701.28	0.00
手续费	78,864.25	36,718.79
合计	-1,601,335.30	1,872,694.16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98,152.22	1,525,014.94
合计	-498,152.22	1,525,014.94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投资收益	2,912,399.07	
合计	2,912,399.07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收益	-510,270.99	-309,696.82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彭泽县商务局财政补助款	119,355.00	119,355.00
招商引资专项奖励款	12,281.64	12,281.61
2010 年度上虞市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助	7,627.14	7,627.14
2011 年度上虞市特种设备强制淘汰奖励	4,720.02	4,720.02
合计	143,983.80	143,983.77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863,000.00	189,050.00	3,863,000.00
其他	430,922.55	48,982.12	430,922.55
合计	4,293,922.55	238,032.12	4,293,92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考评办奖金	彭泽县委、彭泽县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彩钢房补助款	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5,05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及优秀成长型企业奖	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重点污染源在线	上虞区财政局、上虞区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	否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	环境保护局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专利资助经费	九江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发展综合考评奖	彭泽县委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经费	九江市财政局、九江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	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3,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成长型企业奖励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863,000.00	189,050.00	--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0,000.00	140,000.00	110,000.00
其他	19,430.00	48,061.27	19,430.00
合计	129,430.00	188,061.27	129,430.00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73,537.51	3,694,741.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0,972.92	-225,433.93
合计	12,464,510.43	3,469,307.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498,731.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24,809.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5,607.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7,225.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241.97
研发费加计扣除	-858,374.86
所得税费用	12,464,510.43

44、其他综合收益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44,497.58	741,819.67
政府补助	3,863,000.00	232,632.12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5,341,503.16	567,758.53
其他	850.00	5,400.00
合计	10,449,850.74	1,547,610.3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074,500.66	8,511,294.03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554,043.96	743,695.53
其他	536,831.11	396,471.12
合计	7,165,375.73	9,651,460.6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5,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0,000.00	19,000,000.00
偿还信用证		30,100,000.00
发行费用		16,570,000.00
合计	1,290,000.00	65,670,000.00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7,034,220.60	23,596,984.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8,152.22	1,525,014.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56,903.49	10,158,992.73
无形资产摊销	212,621.04	212,621.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672.06	42,626.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270.99	309,696.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4,769.45	2,732,223.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2,399.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0,972.92	-225,433.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96,138.19	-9,725,154.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67,119.67	8,427,053.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39,427.87	-23,847,570.55
其他	4,472,086.07	649,82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6,980.04	13,856,880.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386,488.51	182,192,824.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435,294.63	102,849,486.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51,193.88	79,343,337.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0,386,488.51	181,435,294.63
其中：库存现金	2,921.89	3,136.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0,383,566.53	181,428,190.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9	3,967.4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386,488.51	181,435,294.63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9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862,335.39	抵押标的物
无形资产	6,521,621.02	抵押标的物
合计	22,673,956.41	--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705,985.30	6.6166	17,904,422.34
欧元	0.01	7.6515	0.08
其中：美元	1,821,384.00	6.6166	12,051,369.3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子公司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彭泽县	江西彭泽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	杭州滨江区	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	内蒙古阿拉善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港澳台、日韩、欧美等，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外币金额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五(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七、48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升 5%	344.59	226.06
下降 5%	-344.59	-226.06

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借款。因此，本公司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较小。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

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四)流动风险的相关列示。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8.75				1,028.75
应收账款	3,414.87				3,414.87
金融资产合计	4,443.62				4,443.6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30				430
应付账款	2,186.08				2,186.0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616.08				2,616.0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9.25				639.25
应收账款	4,393.99				4,393.99
金融资产合计	5,033.24				5,033.2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250.00				1,250.00
应付账款	2,388.48				2,388.4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638.48				3,638.48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1.56% (2017年12月31日：13.1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	投资	50,000,000.00	29.36%	29.3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樊培仁、杨美意、樊彬。樊培仁和杨美意为夫妻关系，樊彬为樊培仁、杨美意夫妇之子，樊培仁、杨美意、樊彬分别持有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5.97%、25.11%、22.67%的股权，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9.36%的股权；樊彬持有马绍尔SFC有限公司100%股权，马绍尔SFC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5.87%的股权。樊培仁、杨美意、樊彬通过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马绍尔SFC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45.23%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樊培仁、杨美意、樊彬。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382,456.65	232,543.75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樊培仁、杨美意、樊彬、麻丽霞	0.00	2016年05月11日	2019年05月11日	否
樊培仁	0.00	2016年06月02日	2019年06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6年5月11日，樊培仁和杨美意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ZB950520160000001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樊彬和麻丽霞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ZB950520160000001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本公司和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2016

年5月11日至2019年5月11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发生的各类债券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前述担保项下借款余额0.00万元。

2016年5月11日，樊彬和麻丽霞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ZB950520160000001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樊彬和麻丽霞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ZB95052016000000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本公司和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2016年5月11日至2019年5月11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发生的各类债券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前述担保项下无借款余额。

2016年6月2日，樊培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0610ZRRZGEBZ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本公司之公司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6月2日至2019年6月1日期间发生的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贸易融资和法人透支账户等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前述担保项下无借款余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人）	15.00	15.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人）	11.00	10.00
报酬总额（元）	1,732,050.91	1,644,93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3,000.00	1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马绍尔 SFC 有限公司	0.00	428,499.84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10.59 元，履行期限：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4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管理层预期的最佳估计数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97,984.3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235,134.66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71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02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5,457.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603.00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5000t/a 光引发剂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19,603.00	4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171.83
合 计	24,603.00	211.83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本文第十章财务报告、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清泰支行	房屋	2,597.14	1,486.23	0.00	
		土地	894.96	652.16		
小 计			3,492.10	2,138.39	0.00	

[注]2015年8月28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签订编号为ZD950520150000000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以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绍兴市上虞区房权证盖北镇字第00451914至00451926号的房屋(面积计23,714.47平方米)和土地证号为绍兴市上虞区国用(2015)第06243号、06244号的土地使用权(面积计80,442.6平方米)为本公司在2015年8月28日至2018年8月28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泰支行发生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不超过6,808.00万元的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前述担保项下无借款余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高新支行			[注]

[注]2016年6月2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0610ZGEBZ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6月2日至2019年6月1日期间与借出行之间发生的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贸易融资和法人透支账户等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前述担保项下无借款余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81,120.98	100.00%	187,206.05	4.48%	3,993,914.93	10,397,077.30	100.00%	519,853.87	5.00%	9,877,223.43
合计	4,181,120.98	100.00%	187,206.05	4.48%	3,993,914.93	10,397,077.30	100.00%	519,853.87	5.00%	9,877,223.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3,744,120.98	187,206.05	5.00%
合计	3,744,120.98	187,206.05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37,000.00	0.00	0.00%
合计	437,000.00	0.0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2,647.82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备注
				期末余额	
DKSH JAPAN K.K.	2,527,011.88	1 年以内	60.44	126,350.59	
盛威科(上海)油墨有限公司	532,000.00	1 年以内	12.72	26,600.00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437,000.00	1 年以内	10.45	0.00	全资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谢塘镇兴新化工经营部	300,109.00	1 年以内	7.18	15,005.45	
绍兴市上虞区崧厦镇新源化工经营部	228,000.10	1 年以内	5.45	11,400.01	
小 计	4,024,120.98		96.25	179,356.0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7,050.27	100.00%	60,652.98	10.33%	526,397.29	23,191,401.82	100.00%	20,832.34	0.09%	23,170,569.48
合计	587,050.27	100.00%	60,652.98	10.33%	526,397.29	23,191,401.82	100.00%	20,832.34	0.09%	23,170,569.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5,764.31	19,788.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95,764.31	19,788.22	5.00%
1 至 2 年	78,475.55	7,847.56	10.00%
3 年以上	66,034.41	33,017.20	50.00%
3 至 4 年	66,034.41	33,017.20	50.00%
合计	540,274.27	60,652.98	10.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6,776.00	0.00	0.00%

合计	46,776.00	0.00	0.00%
----	-----------	------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820.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	182,600.00
往来款		23,000,000.00
其他	407,050.27	8,801.82
合计	587,050.27	23,191,401.8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 年 31,502 元，1-2 年 68,498 元	17.03%	8,424.90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0	1 年以内 6,588.4 元，1-2 年 7,377.55 元，3-4 年 66,034.41 元	13.63%	34,084.36
罗苗林	其他	80,000.00	1 年以内	13.63%	4,000.00
个人住房公积金	其他	63,483.00	1 年以内	10.81%	3,174.15
樊相徐	其他	50,000.00	1 年以内	8.52%	2,500.00
合计	--	373,483.00	--	63.62%	52,183.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8,192,424.38		138,192,424.38	105,923,694.52		105,923,694.52
合计	138,192,424.38		138,192,424.38	105,923,694.52		105,923,694.5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88,785,232.81	1,978,032.70		90,763,265.51		
浙江寿尔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5,323,818.68	290,697.16		15,614,515.84		
杭州扬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14,643.03			1,814,643.03		
内蒙古扬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05,923,694.52	32,268,729.86		138,192,424.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216,962.25	67,366,662.72	79,457,193.23	58,719,944.48
其他业务	162,070.33	174,992.75	29,975.22	29,284.61

合计	115,379,032.58	67,541,655.47	79,487,168.45	58,749,229.09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投资收益	2,912,399.07	
合计	2,912,399.0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0,27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6,983.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12,399.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492.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9,505.16	
合计	5,701,099.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7%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0.50	0.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8月27日